



救世新教《大學證釋》 之《大學》改本研究 3

鍾雲鷺

(上接198期)

所謂「誠其意」

者，毋自欺也。如惡惡臭，如好好色；故君子必慎其獨也。小人閒居為不善，無所不至；見君子而後厭然，揜其不善，而著其善；人之視己，如見其肺肝然，則何益矣？此之謂自慊，故君子必慎其獨也。曾子曰：「十目所視，十手所指，其嚴乎！」富潤屋；德潤身；心廣體胖。此謂誠於中形於外；故君子必誠其意。（以上述誠意）

所謂修身在正其心者：身有所忿懣，

則不得其正；有所恐懼，則不得其正；有所好樂，則不得其正；有所憂患，則不得其正。心不在焉；視而不見，聽而不聞，食而不知其味。此謂修身在正其心。

(以上述正心修身)

所謂齊其家在修其身者：堯、舜帥天下以仁，而民從之；桀、紂帥天下以暴，而民從之。其所令反其所好，而民不從。是故君子有諸己，而後求諸人；無諸己，而後非諸人。所藏乎身不恕，而能喻諸人者，未之有也。此謂身不修，不可以齊其家。（以上述修身齊家）

所謂治國必先齊其家者，其家不可教，而能教人者，無之。故君子不出家，而成教於國。孝者，所以事君也；弟者，所以事長也；慈者，所以使眾也。康誥曰：「如保赤子。」心誠求之，雖不中，不遠矣。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。一家仁，一國興仁；一家讓，一國興讓；一人貪戾，一國作亂；其機如此。此謂一言僨





事，一人定國。詩云：「桃之夭夭，其葉蓁蓁，之子于歸，宜其家人。」宜其家人，而后可以教國人。詩云：「宜兄宜弟。」宜兄宜弟，而后可以教國人。詩云：「其儀不忒，正是四國。」其為父子兄弟足法，而后民法之也。此謂治國在齊其家。（以上述齊家治國）

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：上老老，而民興孝；上長長，而民興弟；上恤孤，而民不倍。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。所惡於上，毋以使下；所惡於下，毋以事上；所惡於前，毋以先後；所惡於後，毋以從前；所惡於右，毋以交於左；所惡於左，毋以交於右；此之謂絜矩之道。詩云：「節彼南山，維石巖巖；赫赫師尹，民具爾瞻。」有國者不可以不慎，辟，則為天下僂矣！詩云：「殷之未喪師，克配上帝；儀監于殷，峻命不易。」道得眾，則得國；失眾，則失國。是故君子有大道：必忠信以得之；驕泰以失之。康誥曰：「惟命不於常。」道善則得之；不善則失之矣。楚書曰：「楚國無以為

寶，惟善以為寶。」舅犯曰：「亡人無以為寶，仁親以為寶。」秦誓曰：「若有一个臣，斷斷兮，無他技；其心休休焉，其如有容焉；人之有技，若己有之；人之彥聖，其心好之；不啻若自其己出，寔能容之，以能保我子孫黎民，尚亦有利哉！人之有技，媢嫉以惡之；人之彥聖，而違之俾不通；寔不能容，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，亦曰殆哉！」唯仁人放流之，并諸四夷，不與同中國。此謂「唯仁人為能愛人，能惡人。」見賢而不能舉，舉而不能先，命也；見不善而不能退，退而不能遠，過也。好人之所惡，惡人之所好，是謂拂人之性，菑必逮夫身。詩云：「樂只君子，民之父母。」民之所好好之，民之所惡惡之，此之謂民之父母。是故君子先慎乎德；有德此有人，有人此有土，有土此有財，有財此有用。德者，本也；財者，末也；外本內末，爭民施奪。是故財聚則民散，財散則民聚。是故言悖而出者，亦悖而入；貨悖而入者，亦悖而出。生財有大道：生之者眾，食之者寡；為之者疾，用之



救世新教《大學證釋》
之《大學》改本研究

者舒，則財？足矣。仁者以財發身，不仁者以身發財。未有好仁，而不好義者也；未有好義，其事不終者也；未有府庫財，非其財者也。孟獻子曰：「畜馬乘，不察於雞豚，伐冰之家，不畜牛羊；百乘之家，不畜聚斂之臣；與其有聚斂之臣，寧有盜臣。」此謂國不以利為利，以義為利也。長國家而務財用者，必自小人矣；彼為善之，小人之使為國家，菑害並至，雖有善者，亦無如之何矣！此謂國不以利為利，以義為利也。（以上述治國平天下）

以上即是《大學證釋》所認為《大學》經文的原貌。

就全書的體例而言，主要在於經文與宣聖孔子的講解。在這十一段經文中，每段經文之後是「宣聖講義」，乃由孔子降靈講述該段經文的經義。全書以經文的字體最大，其次是孔子的「講義」，於「宣聖講義」之後，有時會有其他聖賢仙佛再作補充說明，但字體較小，補充部分有附

注、講述、疏述等。

原書雖然合為一本書出版，但卻分為上、下冊，上冊乃由全書綱領以至修身齊家，下冊則由齊家治國以至講述全書大旨。其說明區分的原因云：

本經自此後皆言教化，故教化必自家始，由近及遠，由親及疏，教之道也。所謂令及喻，皆指教也。……聖人重在以身作則，推其教化，由家而國而天下，以成其明明德之功之旨。（上冊，頁58）

從這裡可以知道，分冊的原因，在於上冊所重強調自身的修持，而下冊則由己推及家國天下，是教化的使命與影響，故雖合為一冊出版，但須區分，是有原因的。

朱子所編定的四書，對於中國社會影響甚深，《大學證釋》亦不敢忽視朱學的影響力，為了便於讀者分辨二者之間的不同，在每一段經文之後，亦將朱子所分段的文字印製於後，其言：

此次宣聖臨壇所應注意者，即宣聖及



諸賢所示，與今本訓解不同，均須拈出，使人注意。蓋經文已傳讀數千年，註疏亦閱時已久，人人奉為定義，如不聲明，人將誤會。而宣聖之意，擬將此次訂正本，單獨編印。如各儒注疏，不悖經旨者，亦可附錄，但字體略小，使人易明。（宗主序列一，頁1）

朱子之《大學章句》是多數人熟悉的版本，將之印製於後，使人清楚了解其中的不同，亦便於講解改動原文、移動經文，以及經文段落與傳統（包含古本與朱本）不同的原因。因此，從思想的角度觀察，《大學證釋》亦循傳統追尋《大學》原貌的思考路線，加入宗教的理念，對大學進行改本的工作，然因是民間教派所作，故被目前學術界研究大學改本者所忽略（註12）。再者，他們對朱子所作「格物致知」並不滿意，故以宗教形式對「格物致知」重新詮釋，由此可知，民間教派在某些地方與學界的思維是類似的。朱子的「格物致知」補傳在學界引起極大的討論與

影響，這樣的現象，也反應在民間教派中，即使是民國之後，許多民間教派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的補傳，仍然在進行之中（註13）。

【註釋】

（註12）關於學界對《大學》改本的研究，可參李紀祥《兩宋以來大學改本之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民國七十七年），李氏對宋以來學界對大學改本的研究分析甚詳，但很可惜並沒有參考民間對《大學》改本的看法。

（註13）這可以說是一個非常有趣的現象。民國以後，接受正統教育的讀書人對於「格物致知」的理解，多半乃以學術研究的角度審視這個問題，然而民間教派則仍然不斷地尋求「格物致知」的「原典」，是故出現了許多有關「格物致知」的補傳，民國以來，以扶鸞儀式為「格物致知」作補傳者，除了《大學證釋》之外，民國三十年有《增註大學白話解說》，民國三十六年有《學庸淺言新註》（可參拙撰〈試論《學庸淺言新註》對「格物致知」之詮解〉《中華學苑》五十三期）。（續下期）